



联合国
粮食及
农业组织

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Organisation des Nations
Unies pour l'alimentation
et l'agriculture

Продовольственная и
сельскохозяйственная организация
Объединенных Наций

Organización de las
Naciones Unidas para la
Alimentación y la Agricultura

منظمة
الأغذية والزراعة
للأمم المتحدة

技术磋商会

渔具标识技术磋商会

2018年2月5-9日，意大利罗马

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报告

文件编写

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问题数十年来一直是粮农组织及其成员的关切，同时注意到，制定渔具标识标准将有助于沿海国家解决遗失、丢弃或以其他方式抛弃渔具相关问题。渔具标识还可成为识别非法渔具的重要机制，可有助于履行具有约束力的协定或自愿准则等相关国际文书规定的各项义务。渔具标识还有助于加强海上安全，因为不当标识渔具以及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会构成航行危害。适当标识渔具还可提供重要信息，追溯造成海洋哺乳动物以及濒危、受威胁或受保护物种缠绕的渔具组件的来源。

2014年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渔委）第三十一届会议对遗弃、丢失或以其它方式抛弃的渔具继续捕鱼问题提出关切，认为成员、区域渔业机构和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应更加重视缓解此类渔具的影响，注意到可利用具有成本效益的技术。为此，粮农组织于2016年4月4-7日在意大利罗马粮农组织总部召开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旨在制定准则，帮助各国、区域渔业机构、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以及捕捞业通过应用渔具标识系统实施《负责任渔业行为守则》。

此为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于2016年4月7日在意大利罗马通过的报告。

本文件可通过此页快速响应二维码读取；粮农组织采用此二维码旨在尽量减轻环境影响并倡导以更为环保的方式开展交流。
其他文件可访问：www.fao.org。



mv575

摘 要

本文总结了2016年4月4-7日在意大利罗马召开的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所取得成果。磋商会由粮农组织总干事召集，以制定渔具标识系统应用准则草案，提交2016年渔委第三十二届会议审议。磋商会还就进一步编写准则草案提出建议。

目 录

文件编写	1
摘 要	2
会议开幕及安排	4
选举主席	4
通过会议议程和安排	4
审议专家磋商会目标	4
审议背景文件	4
审议准则草案	6
建 议	6
其他事项	7
通过报告	7
附录 A： 议程	8

会议开幕及安排

1. 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于2016年4月4-7日在意大利罗马举行。磋商会议程列作附录A。
2. 18名专家(以个人身份)和4名顾问出席磋商会。全体与会人员名单列作附录B。磋商会前散发的文件列于附录C。
3. 磋商会由粮农组织主办。
4. 粮农组织渔业及水产养殖部助理总干事Árni M. Mathiesen先生对与会人员表示欢迎并简要介绍了召开磋商会的目的。Mathiesen先生提醒与会人员，粮农组织渔业委员会(渔委)及其他相关国际组织重申的关于渔具标识标准化系统必要性的各项决议和建议。他综述了磋商会拟开展的工作并预祝与会人员磋商顺利。Mathiesen先生开幕致辞列于附录D。
5. 技术秘书Petri Suuronen先生宣布磋商会开始。

选举主席

6. Deirdre Warner-Kramer女士当选为专家磋商会主席。

通过会议议程和安排

7. 与会人员通过磋商会议程草案和一般性安排。

审议专家磋商会目标

8. Suuronen先生审议了专家磋商会各项目标和准则草案编制进程。他提醒与会人员，粮农组织所有官方语言版本准则草案内容提要将提交渔委第三十二届会议，仅英文版本文件全文将在会议期间作为会议背景文件提供。

审议背景文件

9. Suuronen先生简要介绍了提交磋商会的文件，解释了准则文本初稿编写过程，介绍了建立渔具标识系统的背景和范围。
10. Tim Huntington先生作为顾问介绍了两份背景文件：(i)渔具标识相关主要问题；(ii)改进渔具标识未决问题及潜力。何平国先生作为顾问介绍了题为“渔具标识新技术”的文件。

11. 秘书处告知与会人员，自1991年粮农组织渔具标识专家磋商会以来，渔业、捕捞技术和捕捞做法发生了巨大变化。秘书处提请会议注意，越来越多国际文书强调渔具标识必要性。秘书处还注意到，应用渔具标识系统所可能产生的生态和经济效益，且具备推动渔具标识的现成技术。
12. 背景文件讨论过程中，专家同意，充分、系统标识渔具可有助于减少：
- i. 水生环境中遗弃和抛弃的渔具；
 - ii. 意外捕获的濒危、受威胁和受保护的鱼类和其他动物种群；
 - iii. 非法、不报告和不管制捕鱼水平；
 - iv. 无人照看渔具以及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对航行构成的危险和引发的海上事故；
 - v. 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在水生环境中的累积；
 - vi. 对脆弱和敏感水生环境的破坏；
 - vii. 幽灵捕鱼和渔场退化给渔民造成的经济损失。
13. 专家还注意到，漂浮的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可能在国家管辖区域之间转移入侵物种。
14. 专家指出，渔具标识是能够有助于减少捕捞不利影响的若干渔业管理手段之一。专家还指出，应适当考虑某渔业具体特点以及实施渔具标识系统过程中所遇到问题的性质和程度。
15. 专家指出，根据问题性质和程度，渔具标识可结合其他渔业管理措施实施，以缓解某渔业具体问题。
16. 专家指出，以下激励机制可大幅提升渔具标识系统有效性：(i) 鼓励采纳渔具标识系统，(ii) 报告丢失或遗弃的渔具，(iii) 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渔具的安全回收和负责任处置。
17. 专家认识到渔具系统标识重要性的同时，对缺少有关水生环境中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标识或未标识）所造成生态和经济影响的确凿数据表示关切，注意到缺少此类信息对制定有效缓解措施造成制约。

18. 专家注意到，集鱼装置越来越多地用于某些捕捞作业，并欢迎将其纳入文本初稿。专家还注意到，集鱼装置标识的必要性和性质将取决于使用集鱼装置的特定情况。

19. 专家指出，非法捕捞作业者不可能遵守任何渔具标识制度。有专家认为，准则应涵盖具体针对推动整个渔业价值链问责的建议。为此，会议指出，通过制造商批次标识和负责任捕捞认证制度推动渔具可追溯是本准则重要内容。

20. 专家指出，有效实施渔具标识系统是相关主管部门和捕捞业的共同职责。为此，渔具标识系统应用准则应提及以下相关好处：i.利益相关方广泛参与建立渔具标识系统，包括对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及其后果开展风险评估；

ii. 渔民和相关主管部门合作回收和负责任处置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的渔具；

iii. 渔具标识系统管理决策透明和及时；

iv. 鼓励采用渔具标识系统以及报告丢失和遗弃渔具的激励机制。

21. 专家还指出，有效实施渔具标识系统可能需要主管部门和捕捞社区大力加强能力建设。此外，渔具标识采纳、遗弃和丢失渔具报告以及遗弃、丢失或以其他方式抛弃渔具的安全回收和处置将需要宣传此类措施带来的好处，提高人们的认识。

22. 专家对实施成本高昂且应用复杂的渔具标识系统给渔业主管部门和捕捞业造成过重负担，从而制约解决未标识渔具具体问题的能力表示关切。因此，专家强调应使用基于风险的方法，为决定某渔业和区域所要实施的渔具标识系统类型提供参考。

审议准则草案

23. 介绍准则草案文本初稿，讨论总体结构。讨论聚焦制定可操作、务实且便于用户使用准则的必要性，从而帮助国家以及区域渔业管理组织和安排实现渔委确定的目标并符合相关国际渔业文书的要求。

24. 专家磋商会审议了秘书处准备的文本初稿，编写了一份包含准则草案的文本。通过的准则草案文本列作附录E。

建议

25. 专家磋商会请秘书处负责：i.文本草案发布前，准则草案的全部非技术性编辑；

ii. 根据专家意见建议和指导，将附件内容并入准则。

26. 专家磋商会建议渔委考虑：
- i. 将专家磋商会通过的准则草案作为文本草案，召开一次技术磋商会进一步完善文本；
 - ii. 请粮农组织牵头进一步开展工作，推动渔具标识系统有效实施。为此，专家磋商会提出以下优先活动：
 - a. 加强相关国家和地区主管部门及捕捞业实施有效渔具标识系统的能力；
 - b. 开展研究，提炼最佳做法，包括建立激励机制加强渔具标识系统的采纳；
 - c. 与相关政府间组织和区域组织合作，提高认识，加强沟通，建立实施有效渔具（包括集鱼装置）标识系统的能力，尝试量化全球范围内遗弃、丢失或以其它方式抛弃渔具的程度。

其他事项

27. 未提出其他事项。

通过报告

28. 专家磋商会报告草案于2016年4月7日通过。

附录 A

议 程

- 1) 选举主席
- 2) 通过会议议程和安排
- 3) 审议专家磋商会目标
- 4) 审议背景文件
- 5) 审议渔具标识系统应用准则草案
- 6) 建议
- 7) 其他事项
- 8) 通过报告